



摄影店关门 百余宝妈退费无门

事发福州仓山区“小明同学”亲子摄影店,初步统计,消费者未消费金额近10万元;该店注册企业为福建晓明同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,已被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

■海都记者 梁展豪
实习生 彭艺航 文/图

近日,福州市民李女士向海都报报料称,她于去年4月购买了仓山区“小明同学”亲子摄影店的儿童拍照套餐,但春节过后门店一直不营业,客服也失联。目前,已有百余名宝妈在维权群里登记消费信息,统计的维权金额近10万元。

记者了解到,该门店注册企业为福建晓明同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,已于本月6日被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列入经营异常名录。

消费者:客服称门店要重新装修,结果一直未恢复营业

据李女士介绍,由于该工作室此前口碑较好,并有10人成团购买套餐可享受优惠的活动,一些老顾客会推荐有意拍摄的新手宝妈参与团购。去年4月,她通过微信与其他9名宝妈组团,以545元的优惠价购买了原价699元的儿童拍照套餐,包含提供精美服装三组、精美造型三组以及8寸相册一本。

李女士称,孩子生日在11月份,故与工作室约定于

去年11月份进行拍摄。然而,拍摄当天,小孩感冒无法到店,她便与工作室商量延期拍摄,但此后门店一直未给明确的拍摄日期。“他们档期确实不好约,所以一开始我也没多想。”

今年2月,李女士通过门店客服的微信朋友圈得知,门店要重新装修,预计3月1日恢复营业,于是又与客服确认3月份的拍摄日期,但客服依旧未给予明确答复。

到了3月初,李女士和其他宝妈发现,门店的客服回复消息非常慢,也不接电话。部分宝妈前往工作室,发现店内并无装修痕迹,且环境杂乱,商家疑似“跑路”。

李女士称,大部分消费者都未与工作室签订书面合同。因此,在得知门店一直未营业后,宝妈们向客服提出了退款,但客服向部分宝妈回复“已登记”后,又“失联”了,钱款至今未到账。

记者了解到,相关维权群内有212名成员,其中164人已通过“群接龙”的方式登记消费信息。统计显示,涉及的团购套餐价格区间从200多元到1000多元不等,总计未消费金额达9.6万元,另有14位消费者已完成拍摄但未收到相片或相册。

几位消费者在维权群里还说,客服人员1月中旬还在朋友圈推发特价优惠广告搞促销。



店铺大门紧闭

部门:建议报案或提起诉讼

对此,仓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工作人员表示,鉴于目前情况,建议消费者向公安机关报案或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福建律师海都公益团福建建达律师事务所李洋律师建议,消费者可以先收集好相关材料,包括商家对产品的前期宣传资料、聊天记录、转账凭证或收款收据等,以证明商家承诺的服务内容以及自身购买服务的具体内容。准备好上述材料后,可以先向12315、12345和市场监管

部门进行反映,还可以选择向法院起诉,依法维护自身权益。

此外,李洋律师也提醒消费者,面对促销尤其是预付式消费促销,要保持理性。消费过程中,应要求经营者按照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》第22条的规定提供书面合同,仔细审阅商品服务的具体内容、价款费用、预付款退还方式、违约责任等合同核心条款,尽量避免一次性大额充值,妥善留存发票、收据、与经营者沟通记录等凭证。

记者走访:店铺大门紧闭,物业称已欠半年房租

3月14日上午,记者前往位于仓山区泰禾红峪别墅区的摄影工作室,发现店铺大门紧闭,外侧窗户被窗帘遮挡,拨打门店电话也无

人接听。小区物业服务中心工作人员透露,该工作室自今年2月以来便未见营业,也未向物业进行过装修施工报备,而且还拖欠了房

东半年的租金。

据了解,该门店注册企业为福建晓明同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,企查查平台信息显示,因“通过登记的住

所或者经营场所无法联系”的原因,该公司已于本月6日被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列入经营异常名录。

连环债务网中挖出“生机”

法院暖心调解,为重症患者讨回13万救命钱

海都讯(记者 梁展豪 通讯员 丁炎燕 王梦露)

日前,平潭法院收到一封来自原告家人的感谢信和一面被告送来的锦旗。同时,案外人何某某亦致电感谢承办法官为案件圆满解决付出的努力。“13.71万元,钱虽然不是非常多,但希望小叶的病可以得到救治。”法官说道。

原来,2023年11月,原告叶某因民间借贷纠纷将A企业、B公司、陈某某诉至平潭法院,要求还借款本息13.71万元。“法官,我是稀里糊涂地成了A企业的普通合伙人,实在没有能力还钱。”调解现场,陈某某泪俱下。于是,叶某同意A企业、B公司分期付款,并同意免除A企业普通合伙人、执行

执行异议,申请追加陈某某为被执行人,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

叶某身患重病,为了治病,一家生活陷入困境,仅靠微薄的保障金艰难度日。

案件若只是简单地追加陈某某为被执行人,结案虽快,但必然会面对无财产可供执行的情况,于叶某而言毫无帮助,成功调解是达成履行最快最好的办法。经过抽丝剥茧般的分析,承办法官终于找到了突破口,尽管陈某某为普通合伙人,但B公司法定代表

该如何解决呢?

承办法官发现B公司是债务人的同时也是债权人,其对外享有到期债权,部分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。薛某某提出不满:“别人欠我这么多钱可以不还,凭什么呢?我还要还钱呢?”同时,陈某某也道出自己的顾虑,原来其还存在若干起同类型的债务纠纷,陈某某担心自己向叶某支付欠款,其他债权人会相继讨债,而她自己身心俱疲无力偿还。

法官将目光投向薛某某的债务人何某某。经过多轮协商沟通与释法明理,薛某某和何某某终于同意各自退让,放弃部分本金及利息,达成和解。薛某某的债权得以实现后,当即表示愿意偿还叶某剩余款项。而陈某某也在法官的主持下,全面梳理关联纠纷的债权债务关系,与债权人、案外潜在债权人达成和解,避免了后续可能衍生的一系列矛盾。

海都都市报 分类广告 2025年3月17日 0591-87811583

声明公告

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 现进行(将乐百祥矿业有限公司)地下矿段方解石矿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(征求意见稿)公示并征求工程范围内公众意见...

福建省巨灾防务第二次信息公示

福建省巨灾防务工程-节点式海洋地震观测站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(征求意见稿)公示并征求工程范围内公众意见...

拍卖公告

受委托,我定于2025年3月24日上午10时在中拍平台(http://paimai.caa123.org.cn)举行拍卖会...

拍卖公告

受委托,我定于2025年3月31日下午15时在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239号8层拍卖厅采用现场竞价方式公开拍卖...

拍卖公告

受委托,我定于2025年3月24日上午11时在中拍平台(http://paimai.caa123.org.cn)举行拍卖会...

拍卖公告

受委托,我定于2025年3月28日(星期五)上午10时(延时除外)在“竞拍网-资产交易”...

竞拍公告

受委托,本公司定于2025年4月8日上午10时在福州市鼓楼区八一七北路70号盛裕大楼7层...

拍卖公告

受委托,我定于2025年4月8日上午10时在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239号8层拍卖厅采用现场竞价方式公开拍卖...

拍卖公告

受委托,我定于2025年3月24日下午15时在中拍平台(http://paimai.caa123.org.cn)举行拍卖会...

拍卖公告

受委托,我定于2025年3月28日(星期五)上午10时(延时除外)在“竞拍网-资产交易”...

竞拍公告

受委托,本公司定于2025年4月8日上午10时在福州市鼓楼区八一七北路70号盛裕大楼7层...

公告 声明 等 信息 登报 登报 0591-87811583 电话 0591-87827957